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4-60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6日(周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6日9:15-15:00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投票表决;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1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10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河南省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由公司2024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10月14日、10月15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3.登记地点: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4.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登记和表决时:法人股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10月15日上午12: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邮件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7.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新华,刘广论

邮箱:zqswb@zhongnan.net

联系电话:0377-83880277,0377-83880276

传真:0377-83882888

通讯地址:南阳市仲景北路1669号中南钻石有限公司院内

邮编:473000

8.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19

2.投票简称:中兵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0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1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			

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下面的方框中选择一项,以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含当日)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4-59

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滨海)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78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12月向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条件的八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8,804,014股,募集资金总额204,759.27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5,628.1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9,131.13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2月29日出具了《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A股)168,804,014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1241号)。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其中:北方滨海募集资金将用于"XX条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和"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建设,可用募集资金49,860.17万元。

为规范公司及北方滨海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北方滨海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北方滨海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北方滨海"XX条件及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31,784.51万元,截至2024年8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25,772.2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7,013.64万元(含利息收入)。

北方滨海"汽车底盘结构部件生产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18,075.66万元,该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6日和2024年1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88)和《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

三、北方滨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还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北方滨海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12月21日,北方滨海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84)。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北方滨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北方滨海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流动资金贷款利率计算,预计节约财务费用117.25万元。

(二)导致北方滨海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

北方滨海为特种装备生产总装企业,资金投入时间早、占用大、周期长,且货款结算相对滞后,导致其流动资金不足。

(三)北方滨海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为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北方滨海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在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12个月内,北方滨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均仅用于与其主营业务有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未从事高风险投资,不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等情形,未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前,已及时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出现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形。

在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北方滨海承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仅用于与其主营业务有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从事高风险投资,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将募集资金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将督促北方滨海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至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滨海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北方滨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不会影响其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之情形。同意本次北方滨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滨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上述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未超过12个月,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中关于深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滨海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七、备查文件

1.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4-58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对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红阳)"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的建设内容进行调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6〕307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8,804,01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13元,共计募集资金204,759.27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5,628.14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99,131.13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2016年12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吉林江北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三家交易对方支付的本次并购交易中的15%现金对价共计36,186.92万元,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可使用金额162,944.2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6〕001241号)。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其中:北方红阳募集资金将用于"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和"XX研发条件建设项目"建设,可用募集资金29,143.38万元。

为规范公司及北方红阳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北方红阳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人民路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情况

"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目标系提升生产能力,改造现有生产布局、引入先进加工设备、提升专业化程度,公司围绕上述目标开展项目建设及资金投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31,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22,570.41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12,242.63万元。

三、"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的调整情况及原因

(一)调整概况

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31,000.00万元,北方红阳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拟对土建工程和设备工程等费用进行调整,项目总投资额调整至22,570.41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调整前后,项目建设目标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

(二)主要调整原因

1.土建工程费的调整原因

一方面,项目在实施阶段,由于设备工艺布局的变化,原规划工房的建筑面积已不能满足设备布置需求,北方红阳决定调增工房新建建筑面积,面积由7,240平方米调增至10,960平方米。另一方面,根据转型发展需要,北方红阳对现有工厂布局进行优化调整,将原有机加布局进行了内部调整,为满足设备工艺布局,决定改造建筑面积11,925平方米。鉴于项目较初始规划增加了部分土建工程、近年来工程施工成本上升等原因,土建工程费用拟增加至6,263.99万元。

2.设备工程费的调整原因

一方面,随着设备工艺技术的进步,精度的提高,设备的工作效率得到提高,北方红阳减少了部分机加设备的购置。另一方面,北方红阳将部分高耗能、粗加工的部件进行外协,在降低成本、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进一步细化了设备方案,减少了工艺设备的数量。此外,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实现了部分设备的国产化替代,降低了设备采购成本。调整后项目设备台数由140台减至120台,设备费用拟下降至14,875.16万元。

3.其他费用调整原因

项目部分设备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设备方承诺设备购置费中包含安装调试费用,因此项目安装费使用较少。另外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调减了预备费额度。调整后,安装费用拟调减至117.5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拟增加至1,125.78万元,预备费拟调减至187.96万元。

北方红阳将依据调整后的建设内容要求,认真组织项目实施,最终投资额以项目财务竣工决算审计金额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北方红阳本次对"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作出调整是在建设目标保持不变、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的情况下,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本次通过对土建工程和设备工程的优化调整有利于提升其科研生产能力水平,为北方红阳增强核心竞争力、保持市场领先地位,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北方红阳"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是综合考虑项目实际建设需要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项目建设内容调整有利于提升其科研生产能力水平,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项目执行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同意对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事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事项无异议。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核查意见》。

六、备查文件

1.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核查意见。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4-57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分别为郭建先生、郭十奇先生、郭世峰先生、温志高先生、魏江先生。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同意对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2个项目拟接收中央预算内投资并转增国有资本(股权)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和"xx及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接收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并择机将上述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转增为国有资本(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投资高品质人造金刚石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投资高品质人造金刚石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4-56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分别为魏军先生、王宏安先生、杨守杰先生、魏武臣先生、刘中会先生、张建新先生、吴传利先生、张大光先生、王红军先生。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的议案》

同意制定《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

同意对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详见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内容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2个项目拟接收中央预算内投资并转增国有资本(股权)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和"xx及xx生产能力建设项目"接收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并择机将上述中央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转增为国有资本(股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投资高品质人造金刚石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投资高品质人造金刚石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南阳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3.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股票代码:A股 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4-059
B股 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当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调整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专项公告《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编号:临2024-060)。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专项公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临2024-061)。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A股:600663 股票简称:陆家嘴 编号:临2024-060

B股: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黄峰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黄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黄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黄峰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中缺少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黄峰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业委员会中的职责。

黄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黄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2024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调整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提名王琳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若王琳琳女士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由其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独立董事任期一致。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琳琳,女,1967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招商局集团计财部财务管理室主任,招商局运输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香港明华船务公司财务总监,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财务总监、副总裁,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顾问等。现任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海顺新型药用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运鹏(上海)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0663 证券简称:陆家嘴 公告编号:临2024-061

900932 陆家B股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0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0月17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2277号,永达国际大厦裙房二楼多功能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0月17日

至2024年10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B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王琳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A股	600663	陆家嘴	2024/10/8	-
B股	900932	陆家B股	2024/10/11	2024/10/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年10月15日 9:3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靠近江苏路)。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邮编:200050。

公共交通线路:地铁2、11号线(江苏路站4号出口)、公交线路44、20、825等。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自有账户持股股东及机构委托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4、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4年10月15日16时前收到为准)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发礼品,与会人士交通、食宿自理。

(二)公司投资者邮箱:invest@ljz.com.cn,投资者热线:021-33848801。

特此公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0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王琳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50 证券简称:南京商旅 公告编号:2024-041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商旅或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南京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南京黄埔大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南京商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南京南商商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2024年5月25日,公司披露了《南京商旅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7日开市起停牌。

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和第十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商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于2024年6月8日披露了《南京商旅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11日开市起复牌。

2024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南京商旅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年8月7日,公司披露了《南京商旅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4年9月6日,公司披露了《南京商旅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本次重组草案及其他相关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及相关各方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国资及证券监管机构批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实施,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商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4-047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开始时间: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主题: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30日(星期一)至10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com(邮件请注明"601021业绩说明会")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经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王煜先生、独立董事金铭先生、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陈可先生、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徐亮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30日(星期一)至10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ch.com(邮件请注明"601021业绩说明会")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22353088

邮箱:ir@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51 证券简称:亚宝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4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SY-009项目新适应症获得Ⅱ期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苏州亚宝药物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亚宝")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SY-009胶囊新增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4LP02207),批准了SY-009胶囊针对功能性便秘开展Ⅱ期临床试验的申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1、药品名称:SY-009胶囊

2、剂型:胶囊剂

3、本次申请增加的适应症:功能性便秘

4、注册分类:化学药品1类

5、申请人:苏州亚宝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6、受理号:CXHL2400733

7、通知书编号:2024LP02207

8、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4年7月19日受理的SY-009胶囊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物研发及相关情况

SY-009胶囊为一种SGLT-1抑制剂,2018年8月获得治疗Ⅱ型糖尿病适应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目前该适应症处于Ⅱ期临床试验阶段。

SY-009胶囊本次申请增加的适应症为功能性便秘。功能性便秘是指原发性持续性便秘而无器质性疾病引起者,它主要由胃肠道蠕动减弱及肠道不协调运动引起,患者具有排便困难、排便次数减少、排硬便或干球便等便秘症状。功能性便秘在临床上常见,女性发病率高于男性,且随着年龄的增加而增加,其中我国60岁及以上人群发病率为15%—20%。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2023年全年治疗便秘的化药在公立医院的销售金额约为47.56亿元人民币,在零售药店的销售金额约为9.66亿元人民币。目前,国内外尚未有SY-009同类型同适应症的药品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SY-009项目已投入研发费用约8715.32万元人民币。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而且药品新增适应症上市后的生产和销售也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34 证券简称:天岳先进 公告编号:2024-066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辞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职务。职务调整后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在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Teo Nee Chuan(赵汝泉)先生在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确保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审计委员会与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游樱女士为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认为游樱具备担任财务负责人的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

附件:游樱女士简历:

游樱: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8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山东乾聚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4年12月至2024年3月,任上汽通用东岳汽车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24年4月至今,任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游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